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9/1997/8
2 Januar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
第三十届会议
1997年2月24日至28日
临时议程* 项目5 (b)

方案问题：1998-1999两年期
工作方案草案

1998-1999两年期人口工作方案草案

秘书长的说明

1.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本届会议收到了供其审议的1998-1999两年期人口工作方案草案。方案草案是根据大会第51/219号决议第一节通过的1998-2001年中期计划拟订的。该工作方案尚待方案和协调委员会、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第五委员会的审查并待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核准。

2. 工作方案草案是根据大会第3344 (XXIX)、第3345 (XXIX) 和第39/228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6/7、第1989/92和第1991/92号决议规定的准则拟订

* E/CN.9/1997/1。

的,并属于1998-2001年中期计划方案7的范围,延续经社理事会第1979/93、第1981/29、第1984/4、第1985/5、第1987/71、第1989/93、第1991/92和第1994/2号决议及第1995/236和第1996/234号决定核准的工作方案,并且考虑到1994年9月在开罗举行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¹通过并经大会第49/128号决议核可的《行动纲领》。

3. 工作方案草案旨在进行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有关的后续活动,在全球一级开展最高优先事项的研究;以尽可能最有效的方式散发研究结果;并对人口领域的技术合作项目提供实质性支助。经济社会资料和政策分析部1998-1999两年期方案概算的有关摘要载于E/CN.9/1997/CRP.1号文件。

注

¹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4年9月5日至13日,开罗》(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5.XIII.18),第一章,决议1。
